

全国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 湖北省单位工程估价表

〈试 行〉

下册：营造则例作法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湖北省建筑安装工程定额管理站编

X144661-7

武汉工业大学出版社

1991年7月

92
F407.967
4
2

封面设计：李立新

责任编辑：戎峥嵘

湖北省城乡建设厅文件

鄂建(91)29号

关于执行湖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位估价表的通知

各地、市、州建设局(城委)、省属有关勘察设计、施工单位:

根据建设部〔88〕建标字第451号,关于发布《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试行)的通知和我厅鄂建〔90〕11号通知,《湖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位估价表》已由省建筑安装工程定额管理站组织编制完成。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湖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位估价表》是根据“全国仿古建筑及园

林工程预算定额”结合我省需要选取项目编制成上、下册。上册有《通用项目》、《营造法原作法项目》。下册有《营造则例作法项目》、《园林绿化项目》。目前已完成编制工作，经审查批准颁发，于一九九一年七月一日起执行。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取费办法按本估价表说明中规定执行。

二、《湖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位估价表》我省系首次编制，在执行中有什么意见和问题希及时反映，并注意积累资料，以便今后修改和补充。

三、《全国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和《湖北省单位估价表》的管理和具体解释由省建筑安装工程定额管理站负责。

湖北省城乡建设厅

1991年2月1日

湖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位估价表说明

《湖北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位估价表》（以下简称估价表）是以建设部（88）建标字第451号文颁发的《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一～四册为依据编制的。本估价表结合我省情况选编成上、下两册，上册为“通用项目”及“营造法原作法项目”；下册为“营造则例作法项目”及“园林绿化工程”。

一、本估价表是编制施工图预算的依据，也是编制概算定额、概算指标的基础，它适用于新建、扩建的仿古建筑及园林绿化工程，不适用于修缮、改建和临时性工程。

二、本估价表中的混凝土配合比是按GBJ—107—87《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中有关规定计算的，以强度等级C标号表示。《钢筋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TJ10—74）的混凝土标号可按下表换算为混凝土强度等级。

混凝土标号与混凝土强度等级换算关系

混凝土标号	100	150	200	250	300	400	500	600
混凝土强度等级	C8	C13	C18	C23	C28	C38	C48	C58

配合比已考虑各项材料场内运输及操作损耗，砂用量已考虑了膨胀系数和过筛损耗。定额配合比只作为施工备料，结算使用，实际施工配合比不同时，不予调整，有关计算资料详见《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估价表编制说明》。

三、本估价表的材料单价是根据1987年《武汉地区建设工程材料预算价格》及武定（88）27号文、37号文、（89）19号文、（90）13号文、27号文《关于调整武汉地区建设工程材料预算价格的通知》进行编制的，其价格取定汇总表已列入编制说明。缺项材料作了相应的补充，材料价格前凡注有※符号的为参考价，结算时可按实调整；琉璃制品价格参考北京市1986年、1988年的价格，虽未注有※符号但允许按实调整，凡按实调整的材料，其价差部分不进入直接费，可单独另行计算，施工单位垫付资金购买材料其差价可按有关文件收取贷款利息。

四、由于仿古建筑工程的特殊性，本估价表采取实物分析法，或系数调价法进行材料预算价格的调整，办理结算时，应按各地、市、县颁发的工程材料预算价格或系数调整。

五、定额中周转性材料，已包括同一城区范围内的场外运输费用，此项费用已列入各项子目的机械费内。

六、钢模的回库维修费已包括在其他材料费内。脚手架钢管采用市场价，不再计取价差。

七、定额中的混凝土构件制作项目，除预应力构件按工厂制作外，均以现场内制作为准，现场外制作应另行计算构件场外运输费。

八、本估价表的机械费及其他材料费，根据国家规定，不作调整，均执行全国《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的费用。

九、大型机械进（退）场费按“湖北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执行。

十、本估价表的人工平均按5.5级计算，人工单价每工日6.00元，人工单价由基本工资、工资性津贴、辅助工资、工资附加费、劳动保护费等组成。

十一、本估价表的工作面排水已包括在冬雨季施工费内，施工排水按每100立方米土方量，人工5.5级，3.06工日，抽水机（污水泵） $\phi 100$ 毫米4个台班计算。

十二、本估价表的间接费的取费标准，在新办法未出来前，仍按省颁发的费用定额执行，但人工费应乘以系数0.46。

十三、本估价表内凡注明“ $\times\times$ 以内”及“ $\times\times$ 以下”者均包括 $\times\times$ 本身，凡注明“ $\times\times$ 以外”及“ $\times\times$ 以上”者均不包括 $\times\times$ 本身。

十四、凡本估价表缺项子目，可执行全国“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

十五、仿古建筑和园林工程及土建工程界线划分见编制说明。

总 说 明

一、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以下简称本定额）共分四册。第一册通用项目与第二、三册配套使用，第二册主要适用于以《营造法原》为主设计，建造的仿古建筑工程及其他建筑工程的仿古部分，第三册适用于以“明清官式做法”为主设计、建造的仿古建筑工程及其他建筑工程的仿古部分，第四册适用于城市园林和市政绿化、小品设施，也适用于厂矿、机关、学校、宾馆、居住小区的绿化和小品设施等工程。

二、本定额是编制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单位估价表和施工图预算的依据，也是编制招标工程标底和编制概算定额、概算指标的基础。

三、本定额适用于新建、扩建的仿古建筑及园林绿化工程，不适用于修缮、改建和临时性工程。仿古建筑工程的其他作法，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根据当地情况自行补充。

四、本定额的编制依据是：

1. 国家和有关部门颁发的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质量评定标准、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2. 《清式营造则例》和《营造法原》；
3. 标准通用图集、典型设计图；
4. 其他有关资料。

五、本定额是按正常施工条件，合理施工组织设计及选用合格的建筑、园林材料、成品、半成品编制的，除另有规定者外，不得因具体工程情况不同而变更定额。

六、本定额各项目的工作内容包括全部施工过程，次要工序虽未一一说明，但均已包括在内。

七、本定额的工日量和工资等级是分别根据有关劳动定额等计算的，并已综合计算了人工幅差。

八、本定额材料用量包括操作和施工现场内运输损耗。次要和零星材料用量已包括在其他材料费中。

九、本定额施工机械按各册说明规定执行。

十、本定额中除另有规定外，均包括材料、成品、半成品在施工现场堆放中心、仓库或加工地点至使用地点的水平及垂直运输。预制构件（钢、混凝土）安装定额中不包括吊装机械回转半径以外的构件运输。

十一、定额中的制作项目，均以现场内制作为准，现场外制作应另行计算场外运输费用。

十二、本定额基价中的人工费、材料费按北京市一九八六年六类地区工资单价及材料预算价格计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编制单位估价表时，应根据本地区的材料预算价格和工资类别标准计算。

十三、本定额内凡注明“××以内”或“××以下”者均包括××本身；凡注明“××以外”或“××以上”者均不包括××本身。

仿古建筑面积计算规则

仿古建筑工程中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依据原国家经济委员会基本建设办公室（82）经基设字58号文件的规定精神结合仿古建筑的特点及传统的习惯计算方法规定如下：

一、计算建筑面积的范围

1. 单层建筑不论其出檐层数及高度如何，均按一层计算面积。其中有台明者按台明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无台明有围护结构的以围护结构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围护结构外有檐廊柱的，按檐廊柱外边线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围护结构外边线未及构架柱外边线的，按构架柱外边线计算建筑面积。无围护结构的按构架柱外边线计算面积。

2. 有楼层分界的两层或多层建筑，不论其出檐层数如何，按自然结构层的分层水平面积总和计算建筑面积，其首层的建筑面积计算方法分有、无台明两种，按上述单层建筑物的建筑面积计算方法计算，二层及二层以上各层建筑面积计算方法，按上述单层无台明建筑的建筑面积计算方法执行。

3. 单层建筑中或多层建筑的两自然结构楼层间局部有楼层者，按其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建筑面积。

4. 碉楼式建筑物的碉台内无楼层分界的按一层计算建筑面积，碉台内有楼层分界的分层累计计算建筑面积。单层碉台的首层有台明的按台明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无台明的按围护结构底面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多层碉台的二层及二层以上均按各层围护结构底面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

5. 两层或多层建筑构架柱外有围护装修或围栏的挑台部分，按构架柱外边线至挑台外围线至挑台外围线间的水平投影面积的二分之一计算建筑面积。

6.坡地建筑、临水建筑或跨越水面建筑的首层构架柱外有围栏的挑台部分，按构架柱外边线至挑台外围线间的水平投影面积的二分之一计算建筑面积。

二、不计算建筑面积的范围

- 1.有台明的单层或多层建筑中的无柱门罩、窗罩、雨蓬、挑檐、无围护的挑台、台阶等。
- 2.无台明建筑或多层的二层或二层以上突出墙面或构架柱外边线以外的部分，如墀头垛、窗罩等。
- 3.牌楼、实心或半实心的砖、石塔。
- 4.构筑物：如月台、环丘台、城台、院墙及随墙门、花架等。
- 5.碉台的平台。

第三册 营造则例作法项目 目录

册说明	(2)
-----	-------

第一章 脚手架工程	(3)
-----------	-------

第二章 砌筑工程

第一节 机砖等砌筑	(12)
-----------	--------

1. 墙身	(12)
-------	--------

2. 墙帽 (同国家预算定额4)	(15)
------------------	--------

第二节 琉璃砌筑	(16)
----------	--------

1. 墙身	(16)
-------	--------

2. 琉璃博缝、挂落、滴珠板	(18)
----------------	--------

3. 其他	(20)
-------	--------

第三章 石作工程

第一节 制作	(33)
--------	--------

1. 台基、台阶、柱顶制作	(33)
---------------	--------

2. 门石制作	(40)
---------	--------

3. 须弥座、栏板、望柱制作	(42)
----------------	--------

4. 地面及其他石活制作	(50)
--------------	--------

第二节 安装	(51)
--------	--------

1. 台基、台阶、柱顶安装	(51)
---------------	--------

2. 门石安装	(53)
---------	--------

3. 须弥座、栏板、望柱安装	(55)
----------------	--------

4. 地面及其他石活安装	(59)
--------------	--------

第四章 木构架及木基层

第一节 垂花门及牌楼特殊构、部件	
------------------	--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四节)	(63)
--------------	--------

1. 垂花门	(63)
--------	--------

2. 牌楼	(68)
-------	--------

第五章 木装修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六章)

第一节 什锦窗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四节)	(73)
----------------------	--------

第二节 匾额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五节)	(77)
---------------------	--------

第三节 天棚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六节)	(78)
---------------------	--------

第六章 屋面工程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七章)

第一节 苫背.....	(83)
第二节 琉璃瓦屋面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三节)	(84)
1.瓦面.....	(84)
2.正脊.....	(90)
3.垂脊.....	(98)
4.钱脊、角脊、围脊、博脊.....	(135)
5.宝顶.....	(148)

第七章 抹灰工程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九章)

第八章 油彩漆画工程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十章)

第一节 立闹山花板、博缝板、挂檐 (落) 板.....	(159)
第二节 连檐、瓦口、檩头.....	(166)

第三节 椽子、望板	(173)
第四节 上架木件	(176)
第五节 斗拱、垫拱板	(230)
第六节 雀替、花活	(242)
第七节 天花、顶棚	(247)
第八节 下架木件	(272)
第九节 装修	(280)
1.匾 (同国家预算定额5)	(281)

第九章 架工后的石制品场外运输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十二章)

第一节 石制品运输 (同国家预算定额第二节)	(291)
------------------------	---------

第四册 园林绿化工程 目录

册说明	(296)
-----------	---------

第一章 园林绿化工程

说 明	(300)
-----------	---------

工程量计算规则	(300)
---------------	---------

1. 整理绿化地及起挖乔木(带土球)	(301)
2. 栽植乔木(带土球)	(303)
3. 起挖乔木(裸根)	(305)
4. 栽植乔木(裸根)	(307)
5. 起挖灌木(带土球)	(309)
6. 栽植灌木(带土球)	(311)
7. 起挖灌木(裸根)	(313)
8. 栽植灌木(裸根)	(314)
9. 起挖竹类(散生竹)	(315)
10. 栽植竹类(散生竹)	(316)
11. 起挖竹类(丛生竹)	(317)
12. 栽植竹类(丛生竹)	(318)
13. 栽植绿篱	(319)

14. 露地花卉栽植	(321)
15. 草皮铺种	(323)
16. 栽植水生植物	(324)
17. 树木支撑	(325)
18. 草绳绕树干	(327)
19. 栽种攀缘植物	(328)
20. 假植	(329)
21. 人工换土	(331)
附表: 绿化工程量相应规格对照表	(335)

第二章 堆砌假山及塑假石山工程

说 明	(338)
-----------	---------

工程量计算规则	(338)
---------------	---------

1. 堆砌假山	(339)
2. 塑假石山	(346)

第三章 园路及园桥工程

说 明	(350)
-----------	---------

1.园 路.....	(351)
2.园 桥.....	(356)

第四章 园林小品工程

说 明.....	(358)
工程量计算规则	(358)
1.堆塑装饰	(359)
2.小型设施	(363)

第三册 营造则例作法项目

册 说 明

一、本册定额系《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的第三册，适用于以“明清官式做法”为主设计，建造的仿古建筑工程及其他建筑工程的仿古部分。

二、本册定额的主要编制主要依据明清官式建筑的有关技术文献资料，并结合一些地区近年兴建的仿古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情况，参考了现行的设计规范、施工验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质量评定标准、工人技术等级标准等有关文件。

三、本册定额的制作加工项目，均以施工现场内加工制作为准，如必须在场外加工制作后运到工地安装，砌筑的，其运费按第十二章的有关规定另行计算。

四、关于定额中带“（ ）”的规定：

1. 预算价值及材料费栏、材料用量栏中带“（ ）”者均为不完全价，应补充缺项的材料、成品、半成品的预算价格及用量后使用。

2. 材料名称带“（ ）”者，使用时应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并补充其材料价格。